

张家港市锦丰镇人民政府文件

锦政发〔2018〕18号

关于印发《锦丰镇65岁以上户籍 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有关单位，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现将《锦丰镇65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1. 锦丰镇65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实施方案

2. 锦丰镇65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领导小组

张家港市锦丰镇人民政府
2018年5月3日



附件 1:

锦丰镇 65 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 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张家港市健康城市“531”行动计划，落实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进一步降低园（镇）老年人群肺炎链球菌性肺炎的发病率，根据苏州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苏州市 65 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卫计疾控〔2017〕39 号）和张家港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张家港市 65 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张卫疾控〔2018〕9 号），结合园（镇）实际，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1. 提高老年人对肺炎链球菌性肺炎防治知识认知水平。
2. 提高老年人肺炎疫苗接种意愿，降低老年人肺炎链球菌性疾病发病率，减轻相应的疾病负担。
3. 至 2020 年底，园（镇）65 岁~84 岁户籍老年人肺炎疫苗累计接种率 $\geq 32\%$ ；分三年实施，2018 年计划接种 2200 人，2019 年计划接种 2200 人，2020 年计划接种 2100 人。

二、接种对象

1. 具有本镇户籍，接种当日年满 65 周岁、且未满 85 周岁（受种者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户口本）。
2. 健康状况良好，无肺炎疫苗接种禁忌。
3. 既往接种过第 1 剂次肺炎疫苗，间隔 5 年可复种 1 剂次。

三、疫苗使用

1. 疫苗品种。本项目所使用疫苗为 23 价肺炎球菌多糖疫

苗。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根据江苏省第一类疫苗采购中标目录所列品种及价格进行采购。

2. 接种剂次。每位受种者接种 1 剂次，项目实施期间完成 1 剂次免费肺炎疫苗接种者不再复种；既往接种过第 1 剂次肺炎疫苗，间隔 5 年可复种 1 剂次。

3. 接种部位和途径。依据疫苗说明书。

4. 接种禁忌症

以下情况禁忌接种：

- (1) 已知对疫苗所含成分过敏者禁忌接种；
- (2) 严重心肺功能障碍、器质性病变者禁忌接种；
- (3) 疫苗说明书所列其他禁忌症。

以下情况暂缓接种：

(1) 发热、急性感染或处于慢性疾病急性发作期的，待病愈或病情缓解后再行接种；

(2) 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剂治疗者，待停药 2 周后再行接种。

(3) 接受免疫球蛋白治疗、接种其他疫苗者，应间隔 2 周后再行接种肺炎疫苗。

以上使用要求如与疫苗说明书有冲突，以疫苗说明书为准。

四、工作实施

1. 开展人员培训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组织开展项目前期人群排摸、接种实施、疫苗冷链管理、不良反应监测与处置、风险沟通、实施效果评估等各相关内容的培训，使项目参与人员熟练掌握工作要求和内容，确保接种工作顺利实施。

2. 逐级广泛宣传

卫生计生管理科、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利用多种宣传形式开展宣传，科学、规范、有针对性地宣传老年人肺炎疫苗接种相关政策和活动安排。

3. 接种对象排摸

在启动接种前社区卫生服务站对居住在辖区内符合接种条件的老年人进行摸底、排查和登记，做好政策解释工作，积极宣传肺炎链球菌疾病及其疫苗相关知识。

4. 规范接种服务

(1) 核对受种者信息。接种人员要严格按照接种对象要求，核实受种者提供的个人资料。对于不属于本次肺炎疫苗接种对象的人员，工作人员应做好解释工作。对因接种禁忌而不能接种者应提出合理医学建议，告知肺炎预防知识。对于暂缓接种者，告知下次接种时间和地点。

(2) 接种前告知、健康状况询问。实施接种前应向受种者告知接种疫苗品种、作用、禁忌症、可能发生的不良反应及注意事项，询问受种者健康状况，确认受种者符合接种条件、无接种禁忌后，受种者和询问诊筛查医生双方签署知情同意书。对可疑发热者应测量体温。

(3) 实施接种并做好登记。接种人员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要求进行疫苗接种。将受种者基本信息和接种信息书面登记，及时录入苏州市成人预防接种信息系统，同时打印接种记录交受种者。各预防接种门诊应合理安排人员，优化接种流程，避免接种现场拥挤混乱。

(4) 接种后留观。接种后要求受种者在现场留观 30 分钟。在留观期间未观察到不良反应，受种者方可离开。

5. AEFI 监测和处置

中心应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和《全国疑似预防接种

异常反应监测方案》要求，做好疫苗接种后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的监测、报告、调查和处置工作，加强舆情监测和风险沟通。发现或获知老年人接种肺炎疫苗后发生 AEFI，应立即填写《张家港市老年人肺炎疫苗接种 AEFI 监测登记表》，进行 AEFI 网络直报，同时报告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辖区医疗卫生单位发现或获知老年人接种肺炎疫苗后出现的重大 AEFI 事件和聚集性肺炎疫苗 AEFI 后，应在 30 分钟内电话报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及时汇总接种数据

接种工作开始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应于每月 3 日前将接种对象摸排及接种登记表、免费接种情况汇总统计月报表上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科。

五、进度安排

1. 2018 年 3 月～4 月。制订园（镇）详细的实施方案，开展 65 岁～84 岁户籍老年人摸底调查，做好公众宣传及专业人员技术培训。

2. 2018 年 4 月～2018 年 12 月。为辖区符合接种条件的 75～84 岁户籍老年人接种肺炎疫苗。

3. 2019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主要为辖区符合接种条件的 70～75 岁及少数符合接种条件但 2018 年未享受到免费接种服务的 76～84 岁户籍老年人接种肺炎疫苗。

4. 2020 年 1 月～2020 年 11 月。主要为辖区符合接种条件的 65～70 岁及少数符合接种条件但 2018～2019 年未享受到免费接种服务的 71～84 岁户籍老年人接种肺炎疫苗。

5. 2020 年 12 月。配合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项目实施后期免疫水平监测及疾病负担调查，项目终期评估。

六、工作要求

1. 加大组织保障力度。老年人肺炎疫苗免费接种工作是一项全新的民生实项目，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密切配合，协同推进免费接种工作的顺利实施。卫生计生管理科要将老年人肺炎疫苗免费接种工作纳入农村卫生工作考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加强人员配备，营造浓厚氛围，简化接种流程，在预防接种门诊点做好防滑、防跌倒提醒，针对接种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意外情况提前制定相关应急方案，有效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各村（社区）、各社区卫生服务站要配合做好免费接种工作的宣传和政策的解释工作。

2. 明确部门各自职责。卫生计生管理科负责免费接种工作的组织协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加强与上级条线、各村（社区）的沟通联系，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和辖区内老年人摸底情况，科学合理安排接种时间和接种人数；同时要强化质量监管和技术指导。各社区卫生服务站对居住在辖区内符合接种条件的老年人进行摸底、排查、登记和上报。各村（社区）负责通知符合接种条件的老年人携带身份证和户口本，按照中心统一安排的时间到指定的预防接种门诊点接种疫苗。

3. 规范开展接种工作。严格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相关要求，开展老年人肺炎疫苗免费接种，接种时间不得预约在正常儿童预防接种门诊开诊时间。加强预防接种工作管理，规范预防接种服务行为，认真落实预防接种门诊班前会议制度和主任巡视制度。在接种服务中，要认真落实询问诊和知情同意工作，严格接种禁忌症把握，做好接种核对和登记工作，落实接种后留观措施；要配备必要的抢救药品，发现接种异常反应要在第一时间采取救治措施，确保接种安全。同时，做好出入库网络和书面登记，做到帐、物相符。

附件 2:

锦丰镇 65 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肺炎球菌多糖 疫苗免费接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黄 宏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成 员：袁 峰 镇卫生计生管理科科长
孙 锋 锦丰镇人民医院院长、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游 泳 合兴医院院长
汤晓东 澳洋医院三兴分院院长
王 猛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副主任
袁丽萍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副主任
龚 敏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控科科长
邵惠芬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控科科员
黄 英 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控科科员
各村（社区）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锦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王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抄送：市卫计委；

冶金工业园党工委、管委会、纪工委，镇党委、人大、政协工委，
三兴办事处，合兴办事处，锦丰镇区综合服务办。

锦丰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3 日印发
